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 114 年 12 月份隊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5 年 1 月 2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地 點：第 1 會議室

主 席：陳維政總隊長

紀錄：鍾幼凌

出席者：如簽到表

壹、114 年 12 月份主管會報紀錄確認。

貳、歷次主管會報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報告單位：
工務科、設計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公館大樓公共藝術設置計畫第 1 設置案，請掌握後續樹保作業進度，必要時會同藝術家團隊拜訪文化局，以利案件推動。（設計科）
- 二、有關未來企業大樓總隊在第 11、12 樓設置冷靜房案，請再行評估設置地點及家具配置情形。（總務科）
- 三、幼兒園室內裝修工程，俟議會審定預算，請接續向水處人事室確認工程裝修設備等內容，以利推動。（設計科）
- 四、新北市淡北道路 ϕ 1000mm 管遷工程，請行文新北市新工處說明管遷規劃施作方案及探挖配合時程與前置條件；本案請柯副總隊長指導。（設計科）
- 五、捷運汐東線社后機廠聯開案，請密切追蹤新北捷運局管線附掛方案進度。（設計科）
- 六、溪山里及平等里土建工程，請先行溝通及協調溪山國小

及平等國小施工排程，錯開學校活動，以利工進。

(工務科)

七、有關公館運動館工程界面整合案，請確認體育局針對館內隔間配置及完工期程會議研商結論，目標仍以115年2月底前完成消防設備變更審查通過為管控點。(工務科)

八、臺北市備用水井建置統包通案工程，水質檢驗報告成果請先自行檢視，以利掌握水質狀況。(工務科)

九、大同二座進水閘及旁通閘改善工程，春節期間請提醒駐守人員注意物料保管情形避免失竊；蝶閘試關水啟閉情形，請詳實紀錄並傳承予各基層同仁，以利經驗留存，增長業務學習。(工務科)

十、列管編號 114121705、1141121707、114121710、114121712、114121713、114121714、114111203、114112605、114112613、114082703、114101501、114041613、114101506、114111213、114/12/3 週間議-1、114/12/9 週間會議-2、里長有約案件編號 1 設計科解除列管。

參、公文處理概況報告：(報告單位：總務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114年公文處理效率較去年同期進步，在此謝謝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也期許115年於同仁努力下公文處理績效能持平穩定。(各科室)

肆、預算執行情形報告：(報告單位：會計室)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代辦工程預算執行案，相關支出憑證需移回委託機關，請工務指派專人處理，以利辦理後續核銷。（工務科）

伍、庶務成效用水分析報告：（報告單位：總務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114年用水較去年同期成長，請具體分析用水成長原因並提出相關對策，可思考改善設備等面向，提高用水效率，以節約用水；本案請廖主秘指導辦理。（總務科）

陸、市政會議宣導事項摘錄：

一、114年12月16日第2377政會議紀錄宣導事項：

(一)非常榮幸邀請到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葉惠青董事長，分享「從企業到城市~企業與台北共築全循環生態圈」，面對全球氣候變遷以及淨零轉型挑戰，如何將循環經濟導入到城市治理，是臺北隊非常重視課題。

(二)消費關係遍佈所有議題，為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共同課題，亦是社會大眾關注之所在。請各機關在法務局（消保官）統籌指揮下，持續在稽查、輔導、監管等各面向投入資源，並於事發第一時間共同迅速應對。

(三)法務局與4大超商合作推出爭議包裹退貨申請平臺服務，可處理錯收空包裹之詐騙情況，民眾可即時向超商反映，然研考會3月進行調查，僅28%市民知悉此服務。各機關應確實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傳，可參考警察局

同仁近期投入拍攝反詐騙影片（點閱率達百萬以上）之成功案例，透過創意及低成本影片或懶人包等作法，使市民知悉市府現行推出政策，以更精準的溝通發揮更大效益。

二、114年12月23日第2378市政會議紀錄宣導事項：

有關「1219計畫型隨機殺人案件省思及策進」專案報告：

- (一)請捷運公司會同資訊局，運用本市既有科技基礎，於捷運站、轉運站及人流密集熱點，評估導入AI異常行為辨識系統，如偵測激烈肢體動作、持械或群眾異常推擠，即時觸發警報。
- (二)請各局處即刻針對本次事件全面檢視應變SOP，於1週內提出具體策進作為。下週將再召開緊急維安應變專案小組會議進行確認。
- (三)針對重大治安事件，研議立即發送細胞簡訊給周邊民眾，提升警戒與防災意識。在機制完備前，務必善用既有管道，如市府官方LINE、臺北好行APP等，能夠觸及大量市民的社群平臺，確保緊急訊息能於第一時間傳遞到位。
- (四)本府將於12月26日在捷運市府站及市府轉運站辦理1場高強度實地演練，演練內容應包含捷運站及轉運站內的櫃位業者，讓每位業者熟悉事故應變措施，保護自身及民眾安全。
- (五)請主管市民服務場館機關，如校園、區公所為民服務櫃台、體育藝文場館、公有停車場、捷運商場、市場等，

務必在年底前完成各項監視器與安全設備（如灑水、逃生指示、廣播）全面清查，並規劃進行 1 次引導疏散模擬演練。

(六)請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教育局等相關單位，儘速研擬「計畫型無差別攻擊事件」之全民應變指引，並請民政局、教育局、產業局、捷運公司等單位，透過里鄰系統、學校及各種與民眾接觸場合進行宣導，加強市民自我保護與應變意識。

柒、市長、處長暨主席指示及決議事項：

- 一、處長請企劃科將「2025 台灣國際水週參展成果與數位應用」分享成果製作成數位教材，並指示水處 AI 小組研議購置 AI 付費工具，此外亦鼓勵同仁學習運用 AI 工具，以提升業務效能。（各科室）
- 二、設施整備第一階段舊公館淨水場加壓站外觀整修工程，請持續辦理，以利儘早申報竣工。（工務科）
- 三、115 年度預算暫擱部分，議會將於 1 月 5 日下午進行審議，請相關主管待命。（各科室）
- 四、為使本處績效獎金更具實質激勵作用，本處人事室宣導「單位主管得依員工年度貢獻差異程度加減發給績效獎金之規定」，請總隊人事室配合於主管會報宣導，以利充分瞭解本處績效獎金執行方式。（人事室）
- 五、因應 1219 計畫型隨機殺人案件省思及策進，處長指示未來大型活動相關計畫應將無差別隨機攻擊之緊急應變流程及演練納入機制內，並修訂既有 SOP。（各科室）

六、消防局急救簡報顯示如具備 AED 使用、CPR 以及止血包紮等急救技能有助於即時救援，目標以每位同仁都能學習來規劃安排訓練事宜。另請研擬於企業大樓及第二辦公室 AED 配置事宜。（總務科）

七、東區分處旁停車塔發生民眾墜樓事件，請各科室提醒同仁落實緊急案件通報機制，除通報直屬長官，亦應一併通報監控中心。（各科室）

八、水處 114 年盈餘達 8 億餘元，處長感謝各單位團隊合作使各項業務順利推動；針對總隊 115 年工作推展部分，期許預先規劃工程參獎事宜，以展現工作成果；另高地供水工程應與分處分工合作；公館大樓請持續督商趕工施作。（工務科）

九、2026 年水處成立滿 50 週年，處長勉勵同仁持續攜手努力迎向下一個 50 年。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0 時 45 分。